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西安市城市照明管护中心 的 路灯维护材料采购项目（二次）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储能式防盗监控设备、照明设施二维码定位标签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北京华信合创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0 人，营业收入为 736.611717 万元（大写：柒佰叁拾陆万陆仟壹佰壹拾柒元壹角柒分），资产总额为 391.365847 万元（大写：叁佰玖拾壹万叁仟陆佰伍拾捌元肆角柒分）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2. 照明监控终端、照明监控终端开关量输入板、照明监控终端开关量输出板、照明监控终端电源板、照明监控终端采样板、主板配通讯模块、照明监控终端总线底板、照明监控终端电池、AI车载智能巡检设备、箱变电子门锁、4G高增益吸盘天线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上海五零盛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5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5,009.34 万元（大写：壹亿伍仟零玖万叁仟肆佰元），资产总额为 27,398.9317 万元（大写：贰亿柒仟叁佰玖拾捌万玖仟叁佰壹拾柒元）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签章）：北京华信合创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5月6日

注：

1、供应商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，结合自身实际，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均填0，根据提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。

3、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，无需提供此声明。